

2024 年度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报告

高校
(公章)

名称：内蒙古艺术学院

代码：14531

2025 年 3 月 1 日

目 录

一、总体概况	1
(一) 学校简介	1
(二)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三) 学科建设情况	2
(四) 研究生招生情况	6
(五) 研究生在读情况	7
(六) 研究生毕业情况	7
(七) 研究生学位授予情况	8
(八) 研究生就业基本状况	8
(九) 研究生导师状况	8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9
(一) 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9
(二) 研究生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0
(三) 研究生校园文化建设	12
(四) 研究生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15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16
(一) 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16
(二) 导师选拔培训情况	18
(三)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20
(四) 学术训练与实践教学情况	21
(五) 学术交流情况	23

(六) 研究生奖助情况	23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创新情况	24
(一) 人才培养	24
(二) 教师队伍建设	25
(三) 科学研究	25
(四)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27
(五) 国际合作交流	27
(六) 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28
五、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29
(一) 研究生教育质量体系建设	29
(二) 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31
(三) 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32
六、研究生教育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32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32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	33
七、研究生教育发展特色	35
(一) 学校是自治区培养高层次艺术专门人才的主阵地 ...	36
(二) 学校是传承发展民族文化和传统艺术的重要基地 ...	37
(三) 学校是推动北疆文艺繁荣发展的生力军	37
(四) 学校是艺术类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与探索的先行 者	38

一、总体概况

（一）学校简介

内蒙古艺术学院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独立设置的综合性普通高等艺术院校。创建于1957年，2004年开展硕士研究生教育，2019年被确认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1年获批自治区新增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2023年入选自治区“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学校有新华、云谷两个校区，占地面积756.35亩。设有13个教学单位，有6个硕士学位授权点、26个本科专业，1个国家级特色专业、7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6个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个自治区一流建设学科。2024年底，在校学生6094人，其中在读研究生540人。

建校以来，学校秉持“德高艺美，智圆行方”校训精神，将培养民族艺术人才、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确立为重要使命。在六十余年的办学历程中，凝练出“德艺双馨、精益求精、守正创新、服务人民”的办学理念和建设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应用型本科艺术院校的发展目标，形成了传承与发展民族艺术、弘扬与繁荣北疆文化、挖掘与培养高素质应用型艺术人才的鲜明办学特色，被誉为“民族艺术的摇篮”。

（二）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研究生培养总体目标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文艺方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人才培养为中心，深化改革创新，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注重分类培养，开放合作，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社会与行业需求的高层次学术型和应用型艺术人才。

2. 学位授权点现有布局 and 数量

学校现有艺术学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音乐、舞蹈、美术与书法、设计、戏剧与影视 5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设有 30 个学科（专业）方向。学位授权点数量覆盖艺术学门类下 86% 的一级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

3. 新增硕士学位授权点 1 个

2024 年，学校学位授权审核喜获佳绩，获批戏剧与影视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学位授权点数量增至 6 个。此次学位授权点的增列使学校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领域进一步拓宽，学科结构和布局进一步优化，学科体系得到完善。

（三）学科建设情况

1. 强化引领，重点提升音乐与舞蹈学“自治区一流建设学科”建设水平

音乐与舞蹈学学科于 2023 年入选“自治区一流建设学科”。2024 年，学校音乐与舞蹈一流建设学科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取得明显阶段性成效。一是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学科建设水平有所提升。紧密对接国家和自治区经济、文化、教育事业发展需求，增设的 3 个研究生方向（音乐教育、舞蹈教育、舞蹈创作）首届研究生入学，培育视唱练耳方向。进一步凝练学科特色，完成艺术学、音乐、舞蹈博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起草。二是“引培”结合，学科建设队伍得以强化。本年度引进国内外优秀博士 6 人，柔性引进高水平专家 5 人，2 名教师赴高水平院校访学进修，23 名教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并发言，1 名教师参与国际会议并担任评委。三是突出成果导向，科研创演水平进一步提升。完成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结项 1 项。教师新获批科研项目 32 项、出版专著 22 部、发表学术论文 62 篇、获国内外奖项 78 项。四是突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人才培养获得成效。加强课程与专业改革，打造“拔尖创新人才培

养”项目，联合国内外专家开展项目教学，举办 414 场展演等学术活动，在校学生获国内外专业赛事奖 118 项，发表学术论文 22 篇。**五是加强合作交流，社会服务及影响力进一步增强。**与中央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等国内 10 余所知名艺术院校以及加拿大、韩国、蒙古、美国、德国、法国、西班牙等 30 余位专家学者开展深入交流。举办 4 场高水平学术研讨会，并出版会议论文集 1 部、作品集 2 册，承办国家级、自治区级大型舞蹈赛事和展演活动 4 项。与文化企业合作开展横向项目，完成 10 场高水平专业演出，在服务自治区文化艺术繁荣发展、推进北疆文化建设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2. 夯实基础，全力推进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点申报与建设

学校对标国家新增博士学位授予单位申请基本条件，坚持目标引领与问题导向相统一，全力加强内涵建设。**一是**制定《内蒙古艺术学院新增博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方案》，完成学校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艺术学、音乐、舞蹈、美术与书法 4 个博士学位授权点相关申报材料的起草填报。**二是**召开学科建设创新发展专家研讨会暨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推进会，启动“强化学科内涵建设、推进博士学位单位申报”专家系列讲坛等，进一步明晰“申博”建设思路。**三是**“以申促建”，制定《2024-2025 年博士学位授权点建设任务分解表》，落实各学科专业对标一流建设指标。**四是**制订学术队伍培育方案，加快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培养。

2024 年，学校引进博士学位专任教师 10 名，博士学位专任教师占比较 2023 年提升 2%；获批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2 项、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3 项，获自治区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奖项 5 项、自治区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奖项 2 项、自治区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奖项 2 项，获评自治区 2023 年度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2 篇，教育教学成果更加丰硕；新增立项科研项目 64，科研经费增长 15.83%，师年均科研

经费较 2023 年度增长 0.3 万元；学校积极扩大经费收入，2024 年生均经费收入得到提升，生均经费收入已达到博士单位申请基本条件。

3. 加快建设，提升提质培育学科建设成效

2024 年，学校共有 3 个自治区提质培育建设学科，分别为艺术学、美术与书法、设计，在原有建设基础上，以“对标先进 争创一流”和晋位升级为目标，加快本学科优势特色建设，取得良好成效。

艺术学一级学科：一是**科研成果提质增量**。新获批科研项目 27 项，其中获批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艺术学项目 1 项；发表学术论文、文艺评论文章 49 篇，出版专著、教材 17 部，获得科研奖项 4 项；获批内蒙古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 个。二是**创新型人才培养成效突出**。2024 年，本学科在校研究生获批自治区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1 项、校级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11 项，发表学术论文 27 篇，向相关学术会议投稿 12 篇，在全国学术会议发言 10 人次。三是**举办或参加大型学术活动提升学术影响力**。本年度举办“中国艺术史的全球性视野与在地性表达”学术研讨会暨中国艺术学理论学会艺术史专业委员会第六届年会（本次会议参会单位 93 家，参会代表 200 余人）、“2024 中国合唱音乐（呼和浩特）创作研讨会”等 6 场国内重要学术会议；教师赴韩国、蒙古国、德国、日本等参加国际会议并做学术报告 4 次。

美术与书法专业学位类别：一是**高水平科研创作成果取得可喜成绩**。本年度专任教师获批各级科研项目 10 项，其中获批国家艺术基金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 1 项，发表学术论文 18 篇，出版著作、教材 10 部。在每五年举办一次的“第十四届全国美术作品展”中，本学科有 20 幅作品入选（1 幅进京作品），其中教师入选作品 12 幅，学生入选 8 幅（1 幅进京作品），取得了历史性突破，占自治区首位。另外，2024 年创作作品入选国家级展览 15 幅，其中获“东

方雅韵 绽放巴黎—2024 法国巴黎奥运国际艺术展”金奖 1 项，入选省部级展览 35 项，其中特邀作品 3 幅、一等奖 1 幅、优秀作品 1 幅。学生入选国家级展览 5 幅，入选自治区级展览 183 幅，其中一等奖 7 幅、二等奖 9 幅、三等奖 10 幅、优秀奖 21 幅。二是**创新思政课程形式，绘“思政”新画卷**。本学科充分发挥已有高水平教师团队优势，深入挖掘相关绘画作品背后所蕴含的丰富文化价值、深远历史意义以及鲜明的时代精神，录制了《展厅里的思政课》第一季“画‘说’思政”系列课程，为高校思政教育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注入新活力。

设计专业学位类别：一是形成具有鲜明特色的“四融合，五协同”设计专业硕士育人模式。该模式以创新实践能力提升为导向，与社会、企业接轨，建立以思政融合、产教融合、科艺融合、研创融合——“四融合”为依托的“课题引领”实践教学模式，以“政产学研用”——“五协同”为一体的平台搭建育人模式，多元协同联合培养研究生。2024 年获批自治区级研究生教改项目 1 项，获批校级研究生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1 项。二是**联合培养成效突出**。2024 年，本专业学位类别依托 3 个自治区级、1 个校级、8 个院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举办大型展演活动 1 项，基地导师作讲座 2 次，联合培养研究生 52 人次，完成设计作品 52 套；基于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公开发表专业论文 3 篇，获批校级科研创新项目 2 项，发表作品 17 幅，获批外观专利 11 项，获省部级及以上 11 项获奖。三是以**举办区域特色主题展览和学术会议服务北疆文化建设**。本学科紧密联系地方经济发展与北疆文化的特色与优势，围绕设计服务城乡建设、产业发展、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高水平交流展演活动。2024 年，举办赋能乡村振兴、文旅融合为主题的“致未来”毕业展，展出优秀作品近 40 套（组）；围绕“清水河宏河镇文化街区景观及品

牌形象设计” “布丝瑰企业 2025 年产品研发”等“政校企”协同项目举办“匠心北疆·设计振兴”研究生学年作品展；主办“在地设计与非遗传承”学术论坛；承办第二十二届中国文化产业新年论坛分论坛（The Forum on International Cultural Industries）—“文化遗产保护与实践论坛”等。

（四）研究生招生情况

1. 报考情况。报考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的统考考生共 675 人，其中毕业于区内高校考生 511 人，占比 75.70%，毕业于区外高校考生 164 人，占比 24.30%。报考考生中应届生 281 人，占比 41.63%，往届生 394 人，占比 58.37%。

2. 录取情况。2024 年，内蒙古艺术学院共录取研究生 185 人，均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其中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33 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52 人，专业学位人数占总录取人数的 82.16%。2024 年录取退役士兵专项计划研究生 2 名，录取普通计划研究生 183 人。按录取批次划分，本年度录取一志愿统考生 134 人，录取调剂志愿考生 51 人。各专业录取人数如表 1 所示。

表 1 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分专业录取人数

学位类型	录取专业代码	录取专业	录取人数
学术学位	1301	艺术学	33
	小计		33
专业学位	1352	音乐	65
	1353	舞蹈	11
	1356	美术与书法	48
	1357	设计	28
	小计		152
合计			185

3. 生源质量保障措施。一是规范严谨组织入学考试。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过程监督，严格考察程序，

学校严格落实研究生分流退出机制，对在开题、中期、预答辩和学位外语等研究生培养关键节点将不适合继续攻读学位的研究生及早按照培养方案进行分流。本年度，13人因外语成绩未达到申请硕士学位标准申请延长学习年限；1人因盲审成绩不理想申请延长学习年限。

（七）研究生学位授予情况

学校严格把关学位授予质量，规范学位授予流程，2024年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表决，共157名学生取得硕士学位，其中19人取得艺术学学术学位（均为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籍），138人取得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内蒙古大学学籍3人，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籍135人）。本年度，13人因外语成绩不达标未申请硕士学位，1人因盲审成绩不理想未申请硕士学位，内蒙古大学学籍2人因外语成绩未能在内蒙古大学规定的时间内达标而未申请硕士学位。

（八）研究生就业基本状况

学校2024年6月，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籍应届硕士研究生毕业生143人，毕业去向落实率较好。从就业地点来看，已落实就业单位的硕士研究生毕业生中有78.95%在区内就业；从就业单位所属行业来看，毕业生主要流向文化艺术团体、院校、艺术场馆、电视广播台站、文化馆站、各类媒体、文艺研究单位、政府文化行政部门等行业岗位；从就业职业来看，教学人员占比最高，占比74.42%。

2024届硕士研究生毕业生对目前工作总体满意度为95.14%，对母校的满意度为98.40%。用人单位对学校2024届硕士研究生的总体工作表现满意度为95.40%。

（九）研究生导师状况

2024年底，学校导师队伍结构持续优化，有各类研究生指导教师203人，其中校内在岗指导教师113人、副导师14人，校外兼职

指导教师 21 人，联合培养基地导师 46 人，兼职助理导师 9 人。203 名导师中，有学术型导师 41 人，专业学位导师 178 人（其中 16 人既为学术型导师，又为专业学位导师）。

校内在岗导师 113 人，按性别统计，男性指导教师 41 人，占比 36.28%，女性指导教师 72 人，占比 63.72%。按年龄统计，40 岁及以下的指导教师 10 人，41（含）-50（含）岁的指导教师 47 人，51（含）-60（含）岁的指导教师 45 人，61 岁及以上的指导教师 11 人，年领结构较为合理。

从学位学历层次看，校内导师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 17 人，占比 15.04%，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 72 人，占比 63.72%，具有大学学历 24 人，占比 21.24%。

校内导师均为高级职称，其中正高职称 70 人，副高职称 43 人。从学缘结构看，最高学历为外校的导师 95 人，外校占比 84.07%；最高学历为本校（含原内蒙古大学艺术学院毕业）的导师 18 人。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1. 党的建设总体概况

学校持续加强研究生基层党组织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建设，强化党员意识，发挥党员作用，基层建设凸显功能优势。**一是合理设置研究生党支部。**对研究生人数较多的音乐学院、美术学院，单设研究生党支部，其他学院研究生与本科生共同组建学生党支部。**二是持续推进党建特色品牌建设。**以“一院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打造党建赋能工作“特色品牌”，深度融合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三是加强支部管理与培训。**本年度，发展研究生党员 32 人，接收 2024 级新生党员 37 人，现有研究生党员 152 人。依托“三会一课”，研究生党员支部开展读书班 9 次，累计参与学习、分享 300 余人次，

撰写心得体会 200 余篇。

2. “三全”育人机制建设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三全”育人机制建设，着力探索构建适合研究生教育的“三全”育人体系。围绕《内蒙古艺术学院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发挥党团组织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思政课教学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拓展新形势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有效途径，把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切实解决研究生的实际困难，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3. 班主任辅导员队伍建设情况

2024 年，班主任辅导员队伍保持了良好的构成和有效管理。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设研究生管理工作人员 2 人；研究生培养单位设专职研究生辅导员 3 人，兼职研究生辅导员 3 人；以年级、专业为单位组建班级，选派经验丰富的教师担任班主任。

4. 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

学校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健全定期分析研判制度，同时配套建立重要事项会商、特殊情况通报、定期督导评估等制度，对涉及意识形态领域内容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讲座、活动、展演等进行意识形态审查。

5. 研究生思想政治状况定期研判制度建立落实情况

学校建立班长一辅导员、导师一二级学院党总支一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联动机制，通过《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安全情况每日台账》、定期谈心谈话及研究生党支部“三会一课”等方式，掌握研究生身心健康和思想动态等方面情况，做到及时发现、上报和解决问题。

（二）研究生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1.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情况

学校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联系学生思想、学习和生活实际，全面筑牢网络思政教育的前沿阵地，开展一系列服务基层活动，激发学生们的爱党、爱国之情，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努力做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的时代新人。

2. 思政课建设情况

学校共开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3 门研究生思政课程，以“在‘大思政课’建设格局下探索思政铸魂与艺术实践有机融合的新路径——以艺术院校研究生《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课程教学改革为例”，作为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思政专项进行立项建设研究，推进艺术院校研究生思政课教学改革。

3. 课程思政建设情况

学校坚持“艺术+思政”“课堂+实践”的育人模式，发挥思想政治教育作用，将思政元素融入到人才培养和各类课程教学中，同时在艺术采风、田野调查、艺术创作、艺术展演等实践教学中，通过让研究生创作、表演优秀文艺作品来深切体会、感受先进文化思想、民族团结进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责任和使命。

案例：获批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思政专项）。学校“美术类专业硕士‘三融合’思政育人培养模式实践探索与研究”项目获批自治区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思政专项）。该项目将“思政融合、课赛融合、产教融合”的理念融入培养过程，对美术与书法专业硕士研究生传统培养模式进行创新性改革，结合专业特点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丰富、完善学校对“思政+艺术+校企”改

革的探索，实现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同向同行，全面推进“三全育人”教育理念。

4.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情况

学校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党委关于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工作方案（2024年）》，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和“一周两月”活动载体，开展具有艺术专业特色的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活动。举办宗教工作专题培训，开展师生信教情况调研2次。通过“开学第一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学教育专题讲座、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主题活动、“石榴籽课堂”专栏推文等，教育引导研究生不断增强“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营造“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良好氛围。

5. 加强实践育人开展红色研学活动和典型案例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用脚步丈量祖国大地、用眼睛发现中国精神，用耳朵倾听人民呼声，用内心感应时代脉搏”的殷切寄语，学校发挥研究生专业优势，积极开展红色教育实践育人活动，弘扬北疆文化和乌兰牧骑精神，以实际行动助力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

案例：2024年7月，内蒙古艺术学院主办“守望相助 筑梦北疆”全国综合性艺术院校国防教育体验营暨大学生乌兰牧骑边疆行走走进锡林郭勒盟某边防部队开展慰问演出。学校特邀南京艺术学院、吉林艺术学院、山东艺术学院、云南艺术学院、安徽艺术学院等综合性艺术院校师生共同组成演出团队为官兵们带去了一场精彩的文化试听盛宴，进一步坚定了师生们服务社会、助力发展的信念。

（三）研究生校园文化建设

1. 研究生学风、诚信建设制度举措

学校严格执行《内蒙古艺术学院学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2022年-2025年）》，印发《关于开展2024年度学风建设系列活动的通知》文件，开展“阅读打卡21天计划”“阅享经典·书香内艺”“艺路前行 学风筑梦”“第五届学风代言人和优良学风班集体评选”等11场学风建设活动，举办2024年“国家奖学金答辩会”，发挥各类评奖评优在学风建设中的导向作用，进一步丰富了学生的校园文化生活，同时结合入学教育、导师见面会、主题讲座、主题班会、主题团日等多种形式推进研究生学风、诚信建设。

2. 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

学校持续加强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工作，多措并举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术观念，坚守学术诚信。一是开设《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课程，将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纳入必修环节。二是将科技伦理纳入培养方案，要求研究生参加“研究生科研素养提升”系列讲座(讲座含科技伦理教育内容)和研讨会。三是在研究生招生考试、学生奖励评优、各类项目申报中，增加科研诚信要求并签订科研诚信承诺书。

3. 学术不端行为处理

对研究生违反学术道德规范行为的处理，采取思想教育与纪律惩处相结合的原则，规范学生的学术道德行为，严格落实《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生管理规定》《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办法》的相关违纪处理条款。对2024年度出现的1起研究生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了严肃处理 and 通报，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4. 研究生社团及学术团体建设

由研究生牵头注册登记青协志愿者协会、生态环保社等社团，开展方向正确、健康向上、格调高雅、形式多样的社团活动。2024

年研究生各社团与研究生会联合组织开展了“艺海拾贝，人文共赏”人文知识竞赛、阅享经典·书香内艺——研究生邀你一起读书啦系列活动、“垃圾分类齐参与，人人动手美校园”主题讲座系列活动、校园清扫活动、急救培训及节约粮食等系列校园文化活动，丰富了青年学生课余生活，活跃了校园文化，为青年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贡献积极的力量。

5. 研究生创新创业

学校从课程建设与改革、大学生创新大赛、双创教育实践平台等三个方面深化研究生创新创业教育。一是加强研究生《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课程建设与改革，实施项目式教学，加强课程创意思维训练、市场营销、商业模式构建、商业策划书写作等专题之间的相互联系，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和学习效果。二是大力动员研究生参加大学生创新大赛，美术领域硕士研究生负责的“版刻铭心——打造爱国主义教育新模式”获得2024年创新大赛内蒙古赛区银奖。三是学校建成双创教育实践平台，极大改善了项目的孵化条件，将开辟研究生专属创作展区，吸纳更多研究生创业项目入驻孵化。

6. 研究生社会服务

研究生积极参加暑期“三下乡”“七彩假期”——助力乡村振兴艺术支教等志愿服务活动20余人次，参加北疆乌兰牧骑团慰问等公益演出活动10余次。另外，研究生积极参加青协志愿者协会组建“遵义红韵”志愿宣讲团，在土左旗台阁牧镇载生小学、回民区惠德养老福青城福康养(光明大街南)养老院等校内外开展志愿宣讲演出8场。为提升社会艺术水平、传播优秀文化、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7. 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

学校组织召开2024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专题会议，成立二级学

院心理辅导站，建立“一生一策”心理档案，举办“云深处的歌”心灵音乐会，积极探索“艺术疗愈+心理”育人模式，开展新生心理健康教育专题讲座与新生心理普查。通过心理咨询与干预、团体辅导活动、心理沙龙、各类心理活动等方式做好心理育人工作，打造“艺术+心理”系列品牌活动，培育学生健康心态和积极心理品质。

8. 诚信教育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学生诚信教育，以入学教育专题讲座、主题班会、主题推文、专题活动等形式，加强研究生的学术诚信意识和道德规范。2024年，组织全体学生开展“诚育学风，信伴考纪”诚信考试承诺书签订活动，涵盖全体在校研究生，进一步强化了“讲诚信 守考纪 促学风”诚信学风意识。

（四）研究生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1. 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队伍

学校建有“校、院、导师”三位一体的管理体系。学校负责研究生教育教学的管理行政机构为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办公室），设有学科建设办公室、研究生招生与学位办公室、研究生培养办公室，负责研究生招生、培养和学籍学位管理。学校负责研究生日常管理行政机构为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设有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科、资助管理科、心理健康教育科、社区管理科、国防教育科，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及日常管理。

各培养学院党总支书记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就业指导、学生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分管院长负责本单位研究生教学管理工作。研究生辅导员协助党总支书记抓好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就业指导等日常事务工作，研究生教学秘书协助分管院长进行研究生日常教学管理工作。

研究生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学校通过严格选聘、

定期考核、导师与研究生双向选择、完善导师岗位退出机制等举措，强化导师育人职责，切实做好学生的“引路人”。

2. 建立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

学校严格落实《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生申诉管理实施办法》和“接诉即办”工作机制，专人负责对接“校园社区”平台学生问题反馈。同时，积极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建成“一站式”综合事务服务大厅，并修订完善《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生社区管理规定》《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生校外住宿管理规定》，提高学生社区管理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了服务效率。

3. 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

2024 年度，学校以主题座谈、学风调研、主题班会、谈心谈话等形式开展研究生满意度调查，及时发现研究生教育中存在的问题，为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提供依据。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1. 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

本年度，学校开设研究生课程 193 门。为拓展研究生学术素养，提升研究生专业实践能力，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按照《艺术学学术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要求，学术学位开设核心课程 11 门，专业学位开设核心课程 46 门。主讲教师均为高级职称。

2. 教育教学改革成果

一是以制度建设推进改革深化。学校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管理办法（试行）》，鼓励研究生指导教师、教学和管理人员围绕研究生教育改革与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面临的问题开展研究与改革实践。二是设立专项促进教育教学研究。学校

设立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经费，立项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8 项。**三是积极规划，做好教改项目管理。**完成 8 项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和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示范课程中期检查与结项验收工作。2024 年，学校获批“基于新学科目录的艺术学一级学科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应用研究”“美术类专业硕士“三融合”思政育人培养模式实践探索与研究”2 项自治区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

3. 课程体系建设

学校充分发挥课程教学在高层次艺术人才培养中的重要作用，对现有培养方案及课程大纲按照艺术学各学科专业新标准进行严格审核对照，并积极修订完善，对于新增设的 4 个专业方向的培养方案及课程设置进行严格审核论证，经专家组织评审通过后，才予以实施。目前，学校 30 个研究生学科专业方向均已设置研究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必修课、专业实践课等齐全的课程体系，均能够按照国家标准开展课程教学。

4. 精品课程建设与改革

学校投入专项经费支持研究生课程创新与教学改革，本年度，选树一批教学内容系统全面、教学方法和手段新颖独特、教学资源丰富以及特色鲜明的精品课程，共立项研究生精品课程 6 门（含 1 门在线课程）。分别从音乐创作实践指导、视唱练耳训练、油画创作实践研究、少数民族服饰设计等方面开展研究，同时，积极建设《中国书画鉴赏》在线课程。不断更新教学理念、改革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手段，形成合理教学团队，完成多元化教学评价。

5. 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学校将课程教学质量作为培养环节的重中之重，采取多项举措保证教学的实施。**一是严审开课计划。**按照培养方案，对本年度开设的课程计划和任课教师资质进行严格把关。**二是严明教学纪律。**

定期检查研究生任课教师的教案、教学日历等课程资料，按照研究生每日出勤考核制度，严格规范日常教学工作。**三是加强研究生教学管理与监督工作。**选派教育教学督导员，深入课堂听课，严把研究生课程学习、论文开题、预答辩、答辩等关键环节，强化培养全过程内部质量监控。要求各培养单位对研究生教育教学材料进行完整、准确、系统归档，以备查阅。**四是全面开展评教工作，强化教学质量管理工作。**合理制定研究生教学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全体研究生及研究生任课教师完成线上学生评教和同行评教工作。

6. 教材建设

一是把好教材质量关。对研究生教材、讲义、PPT、参考书目的文字和插图进行包括意识形态等方面的全面审查。**二是大力推进优秀教材建设。**投入专项经费，按照《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材建设项目实施方案》，鼓励研究生导师编撰优秀教材，推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享。

案例：自治区精品课程《插画创意表现》课程情况。设计学院王巍主持的课程《插画创意表现》于2023年获批自治区级精品课程，是我校获批的首门自治区精品课程。该课程为设计专业核心课程、专业必修课程，4学分，64学时，由5名教师组建团队（教授3名，副教授2名）。课程重在培养研究生的创意思维和设计能力，建立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的“产一学一教”三位一体的实践性教学体系，将教学与产业化紧密结合，采用传统教学与在线学习的双轨方式，利用在线学习的丰富资源与强大的互动功能，以及传统课堂教学中教师主导、引导启发等功能，培养研究生个性化、自主性的学习探究能力，挖掘学习深度，拓展学习广度，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导师选拔培训情况

学校实施研究生导师指导能力提升计划，聚焦导师队伍建设，健全制度规范，优化选聘流程，严格落实研究生导师育人职责，着力建立一支师德高尚、治学严谨的高素质导师队伍。

1. 导师选聘情况。学校不断完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导师分类选聘机制，修订并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办法（修订）》等3份文件，新办法更加注重学术型和专业型两类导师不同的上岗要求，更加符合当下研究培养的实际需求。经学校严格评审，2024年增选校内研究生导师21人，校内副导师12人，校外兼职研究生导师3人。

2. 导师培训情况。学校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创新人才培养理念”为主题开展导师培训，制定《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指导教师2024年培训工作方案》。组织新聘导师和在岗导师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学习培训班”等培训活动，共计培训227人次。分别从研究生教育政策方针、师德师风制度规范、和谐导学关系构建、科技伦理和科研诚信和师德师风警示教育等进行培训，全面提升导师育人能力与指导水平。

3. 导师考核情况。学校加强导师岗位管理与考核，完善“能上能下”的导师动态管理机制。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聘任与考核办法》要求，严格开展导师考核工作，分别从立德树人职责落实情况、工作职责履行与研究生培养质量情况、科研创作完成情况等方面，对学术型导师和专业型导师实行分类评价与考核。本年度考核导师67人，全部合格。

4.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本年度，学校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评选办法（试行）》，修订《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学工作量办法》等制度，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进一步严格研究生导师

岗位职责，发挥导师示范引领作用，增强导师教书育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均严格执行以上制度。

5. 鼓励本校教师担任校外兼职博士生导师。为积累博士研究生培养经验，推动本校研究生教育向更高层次发展，学校鼓励本校教师积极担任校外兼职博士生导师。一是**积极申请自治区博士研究生联合培养计划**。根据自治区艺术类博士研究生培养现状，学校积极推荐相关学科专业优秀教师参与区内高校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二是**推荐本校优秀教师担任国内一流艺术院校兼职博士生导师**。学校认真梳理现有研究生导师成果，向区外高水平艺术院校推荐成果丰硕的导师担任其兼职博士研究生导师。本年度有 1 名教师成功遴选为南京艺术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

6. 行业产业导师执行情况。学校现聘有 21 位校外兼职导师，分别在高校、研究院所、行业企业任职，另聘有 46 位联合培养基地导师与校内导师共同指导学生，所聘导师均具有高级职称、丰富的行业实践及教育经验。2024 年，学校进一步完善校内校外双导师协同育人机制，优化学生的学术与实践能力结构，充分发挥校外导师育人作用，着力提高学生实践能力，培养学生形成良好的职业道德。本年度，行业产业导师指导学生共计 1364 课时。

案例：学校副院长高鹏教授遴选为南京艺术学院博士研究生导师。经学校推荐，南京艺术学院严格评审，学校副院长高鹏教授被遴选为南京艺术学院戏剧与影视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导师。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1.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机制

严格履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师德师风预警机制，覆盖教师全员，贯穿教师发展全过程。制定《内蒙古艺术学院教师师德师风考核评价办法》，将师德考核摆在教师考

核的首要位置。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实时师德失范行为“一票否决”制，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在教师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职称评聘、导师遴选等方面的资格。

2. 加强师德师风培训

将师德师风教育相关内容加入新进教师培训、继续教育培训中，开展师德师风集中培训。推动师德师风承诺书签署工作，印制发放《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宣传册、摆台，督促教师自学，提高教师师德师风素养。

3. 开展教师表彰激励

开展教师节选树表彰师德师风优秀教师、从教三十年教师等荣誉活动。本年度共评选出校级“先进集体”3个、“优秀教师”14人、“优秀教育工作者”7人，在学校公众号宣传学校优秀教师典型事迹，发布“璀璨师光”专栏8期。

（四）学术训练与实践教学情况

1. 学术学位研究生学术训练情况及科教融合培养成效

一是优化课程设置，夯实学术基础。学校学术学位研究生为艺术学一级学科研究生，该学科新开设专业核心课程和前沿理论与方法课程，使学生掌握学术研究的最新动态。**二是鼓励项目申报，强化学术训练。**学校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实施方案》具体要求，投入经费10万元，设立33个研究生创新项目，其中3项获批自治区级，30项立项校级，在申报过程中对项目内容、目标、可行性以及预期成果严格把关，立项高质量项目。**三是强化导师指导，提升学术素养。**针对学术学位研究生实行导师组联合指导，要求导师定期与学生沟通交流，及时解决学生在学术研究过程中的问题，为学生提供多元视角指导。**四是加强学术交流能力，拓宽学术视野。**通过学术论文比赛促进研究生学术训练；鼓励学生参

加国内外高水平学术会议等，激发研究生学术思维；定期举办校内学术论坛，邀请相关领域知名学者进行讲座，拓宽学术视野；购买“中国知网研学平台”数据库，进一步扩充学术资源，创造多元学习方式，促进研究生学术兴趣培养。

2. 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教学情况及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一是规范实践教学，打牢创新基石。学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课程占比均达到 60%，开放性实践课程占比不低于 20%，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开放性实践课程活动手册》，为专业硕士研究生完成实践任务提供保障。完善课程实践环节考核、实践学分认定，逐步建立系统完善管理机制。**二是深化基地建设，促进实践教学改革。**学校与内蒙古艺术剧院、内蒙古美术馆、内蒙古博物院等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进行在人才互补、资源贡献、产教融合、实习实践等方面进行深入合作。2 处自治区级基地顺利通过成效评价，产学研合作培养模式有效促进。完成校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提质项目和培育项目申报工作，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三是发挥行业导师作用，提升实践能力。**聘请高水平行业专家协同指导艺术实践，培养能够胜任艺术创作、表演、教育、管理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共有 81 名学生参与企业实习实践。**四是强化实践锻炼，精进专业技能。**学校鼓励研究生积极参加各类作品展演活动，本年度，研究生创作实践成果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在读研究生共发表作品 115 件，获各类奖项 273 项。其中音乐学院学生荣获首届全国声乐展演青年组（民族）中国音乐小金钟第一轮复赛入围奖；舞蹈学院学生获得第一届中国研究‘文化中国’两创大赛（舞蹈赛道）创作组三等奖，获第十一届华北五省舞蹈大赛创作、表演一等奖；美术学院学生共有 8 幅（1 幅进京作品）作品入选第十四届全国美术作品展览；设计学院学生作品获第十五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

术专业人才大赛 - 视觉艺术设计赛内蒙古赛区正式赛道（非命题）环境艺术设计一等奖等。

（五）学术交流情况

研究生学术交流是培养高层次拔尖创新型人才的重要环节，是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的重要举措。2024 年，学校多措并举扎实推进研究生学术交流，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日益活跃，学术影响力稳步提升，共计 160 余人次研究生参加相关专业学术交流会议或艺术展演交流活动。一是**强化校内平台搭建**。举办“中国艺术史的全球性视野与在地性表达”学术研讨会暨中国艺术学理论学会艺术史专业委员会第六届年会等大型学术交流会议 8 次；举办各类专题讲座 50 余次，促进师生间学术研讨。二是**深化校外交流合作**。多名研究生赴国内一流院校或各地高水平艺术展演活动进行研讨创作，在《未来·星丛》《研途有你》等不同专业展演中入围或获奖。三是**拓展国际交流视野**。根据学校规划，2024 年多名研究生赴香港参加第二届家乡市集嘉年华活动，积极参加 2024 年港澳教育界国庆访问团澳门团的专场演出、中俄大学生艺术联欢节，推进学生艺术展演标准跨境融合，培养学生跨文化艺术交流能力

案例：2024 年 10 月，由中国艺术学理论学会艺术史专业委员会与内蒙古艺术学院联合主办的中国艺术学理论学会艺术史专业委员会第六届年会暨“中国艺术史的全球性视野与在地性表达”学术研讨会在呼和浩特市隆重召开。本届年会在 4 场艺术史相关议题分论坛的基础上增设了 2 场研究生专场论坛，学校研究生纷纷以论文参会，与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艺术研究院等国内 93 家高校及相关科研院所等近 200 位艺术史学领域的专家教授与中青年学者共同研讨交流。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1. 奖助学金评选发放。学校按照相关文件要求，顺利开展 2024 年度各项研究生奖助学金评选工作。共评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12 名、研究生自治区奖学金 5 名、研究生自治区学业奖学金 311 名，总体覆盖人数 328 人，奖学金总体覆盖率 63%；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971 人次。

2. 做好研究生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帮扶。学校设立“三助”（助研、助教、助管）工作岗位，依据《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三助”工作管理办法》，组织研究生在课余时间通过“三助”工作获取合理报酬，有助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缓解经济压力，增强社会实践能力，培养自立自强精神。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与创新情况

（一）人才培养

1. 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与创新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学校进一步完善《内蒙古艺术学院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和《内蒙古艺术学院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夯实研究生教育制度基础，根据培养目标修订学位授予基本要求以及研究生毕业之前应该达到的基本能力等，培养能够具有创新精神、具有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艺术人才。

2. 研究生培养方案进一步优化调整

本年度，学校针对新增音乐教育、舞蹈创作、舞蹈教育、公共艺术 4 个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方向，严格培养质量标准监控，在新生入校前完成新设方向人才培养方案的审核论证工作。同时，根据新版学科专业目录下《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的相关规定，优化原有 21 个专业方向培养方案。

3. 重视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成效评价，加强建设与管理

本年度，对未参加评价的 2 个自治区级基地从基本条件、制度建设、人才培养、基地特色 4 个维度进行参评并通过答辩，对 4 个自治区级和 4 个校级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进行自评和检查。学校现有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10 个，自治区级 6 个，校级 4 个，研究生产学研联合培养基地已覆盖全部专业硕士培养领域。

（二）教师队伍建设

1. 制订学术队伍培育方案，加快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培养。为加快一流学科高校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自主培养能力，学校印发《内蒙古艺术学院培养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实施方案》，拟通过 3 年重点培养，造就 10 名左右能准确把握学科发展方向、具有创新能力、在国内本学科专业领域中有影响、有声望的学科带头人，造就 30 名左右熟悉学科专业发展前沿动态、有发展潜力的中青年学术骨干，为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提供坚强的学科队伍保障。

2. 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引育并举。持续强化人才招聘政策宣传，力破地域困境，充分利用好区内外招聘会、校际合作、博导推荐、教师引荐等方式，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校工作。2024 年引进青年博士人才 6 名、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 2 名、知名院校银铃教师 2 名，另有 4 名博士人才正在办理备案手续，博士专任教师占比提升。引进 1 名具有行业背景的优秀青年博士、副高级专业技术人才，为学校开展校企合作、拓展实践项目奠定扎实的基础。

3. 新增导师情况。本年度新增校内在岗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21 人，其中学术学位指导教师 3 人，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 18 人，增选校内副导师 12 人，校外兼职研究生导师 3 人，进一步充实了导师队伍。

（三）科学研究

1. 教师科学研究情况。2024 年获批各级各类纵向科研项目 25

项，获批各级各类艺术创作与展演项目 30 项（其中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3 项，教育部高雅艺术进校园项目 1 项），科研创作经费共计 913.2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83%。共发表学术论文 155 篇，出版学术著作 46 部，完成成果转化 50 项（其中艺术创作成果转化 31 项），2 项资政类成果被采纳。新增自治区级科研平台—自治区哲学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北疆艺术研究基地”。举办、承办 2 场全国性学术会议。

案例：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批准，学校 2024 年建立了自治区哲学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北疆艺术研究基地”。一年来，基地始终以北疆艺术研究院发展为切入点，努力打造集思想性、知识性、学术性为一体的北疆文化品牌，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人才科研的综合优势，推进北疆文化建设的学术研究与知识共享工作，加快实现北疆艺术研究院的高质量、常态化、多元化的发展，本年度重点完成了北疆艺术研究院的建章立制、资源分配等工作、开展了北疆艺术大讲堂系列学术讲座 12 场、承办了 2 两场全国性学术会议，在《内蒙古艺术学院学报》设立了北疆艺术研究专栏，设立了 2024 年度内蒙古艺术学院北疆艺术研究院资助出版项目并资助出版著作 6 本、征集了 2024 年度北疆艺术研究专项课题选题工作。

2. 创作展演情况。全年开展大型艺术创演活动 64 项，其中表演类展演活动 45 场、视觉类展演活动 8 场、美育浸润赋能活动 11 场，活动数量跃增，活动质量得到提升。

案例：视觉类作品创纪录入选全国美展，彰显优势特色专业成效。2024 年，学校有 12 位教师和 7 名学生的 21 件（幅）作品入选“第十四届全国美术作品展览”，其中 1 件为进京佳作，本次师生入选全国美展数量创学校历史新高，居自治区高校首位。

3. 研究生科研情况。2024 年度获批自治区级研究生科研项目 3

项，立项校级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33 项，项目经费共计 13 万元。在校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 65 篇，撰写调查报告 16 篇，发表作品 115 件，获各类奖项 273 项，申请专利 11 项。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1. 打造原创文艺精品，传播“北疆文化”

学校围绕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创作重要文艺作品 10 余项。其中原创当代舞《爱我人民爱我军》，根据习近平总书记于 1991 年 1 月 9 日在福州召开的祝贺“全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会议”上所创作的七律古体诗为出发点创作而成；交响声乐作品《长城和黄河在这里拥抱》通过对民族优秀音乐曲目的创新、对经典艺术作品的再现，展示北疆大地长城文化、黄河文化的深厚底蕴和鲜明特质，奏响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华彩乐章。

2. 发挥艺术专业优势，激发全区思政教育新活力

学校推出“北疆儿女心向党——剧场里的思政课Ⅱ”，全区 16 所驻呼高校 800 余名新生聆听并观看了思政课，引发了学校及社会各界的强烈反响。

3. 承办大型活动，繁荣发展区域文化事业

学校主动服务国家和地区文化艺术发展，积极承办全区艺术类实践活动 4 项，承接创作展演横向项目 6 项，委托项目 8 项。另外，学校安达组合参加 2024 年中央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演出、参加第十四届全国冬季运动会开幕式演出、参加“百花迎春——中国文学艺术界 2024 春节大联欢”晚会；发挥高校乌兰牧骑的社会服务职能，全年下基层、赴边防、进军营开展艺术实践活动 17 场。

（五）国际合作交流

1. 导师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情况。2024 年各专业领域研究生导师赴外参加国际学术会议 8 场次，并做主旨报告。例如：研究生导师

带领团队赴蒙古国参加“科技复兴·大学参与”主体国际学术会议，作主旨交流报告；研究生导师赴德国汉诺威参加第26届“磬”国际学术研讨会，并以“内蒙古当代音乐创作研究”为主题作交流报告。另外，学校积极举办国际高水平学术会议，成功举办首届国际管乐艺术节。

2. 研究生培养国际合作情况。一是引入国际一流专家资源，提升教育教学国际化水平。邀请11名国外专家、知名教授到校讲学、开展学术交流活动。例如：韩国著名女高音歌唱家、声乐教育家、汉阳大学音乐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朴贞媛到我校开展为期4天声乐教学公开课。二是强化国际化人才培养体系，深化校际合作办学。联合白俄罗斯国立文化艺术大学、韩国启明大学、俄罗斯国立师范大学开展留学硕士项目专题宣讲会。持续强化与韩国启明大学校际合作办学项目，开展“3+1+2”本硕连读项目，申报该项目2人。三是拓展国际深造通道，助力研究生国际化发展。推荐1名硕士研究生申报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中国与匈牙利互换奖学金交流计划。

（六）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1. 自治区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

获批自治区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3项，其中专硕研究生获批项目2项。完成上一年度自治区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结项验收工作，结果均合格。依托自治区级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建设，2024年度研究生发表高水平论文5篇，举办音乐会2场、展览3次、调查报告1篇。

2. 参加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及获奖

2023年，学校组织学生参加“中国研究生‘美丽中国’创新设计大赛决赛”。学校结合内蒙古区域文化和旅游发展特色，依托自

自治区级“一区两基地”三维数字化全产业链云数据应用项目，组织全体设计专业研究生参与比赛，经大赛初审、复审和决赛答辩，2022级视觉传达设计方向苏日娜创作的“白塔秘境”获二等奖，2022级视觉传达设计方向贾小雪创作的“塔起缘生文创设计”获三等奖，2023级视觉传达设计方向郭佳灵创作的“白塔遗风-呼和浩特万部华严经塔视觉形象设计”获大赛入围奖。

3. 其他相关情况及获奖

本年度，在校研究生申报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共计125项，相比去年增长50%。经专家评审，立项校级项目33项。同时对上一年度科研创新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其中合格32项（自治区级5项、校级27项），延期结项6项。依托科研创新项目发表论文12项，创作作品42个，举办音乐会5场，调研报告5篇，获奖校级及以上奖励60余项。

案例：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产出成果丰硕。设计学院姜哲主持项目“艺术设计赋能乡旅品牌乡村振兴——“郝家朴遇”品牌策划及视觉设计”。通过该项目，学生撰写了《“郝家朴遇”——乡食农庄乡村旅游品牌广告推广与策划书》并进行线上展览与汇报；其作品《旅游三际遇-助力乡旅振兴系列宣传海报》获第八届“两岸新锐设计竞赛·华灿奖”东北赛区-三等奖；举办《“郝家朴遇”遇见系列——文创产品艺术》展览1次，举办《“郝家朴遇”遇见系列——乡食农庄乡村》摄影展1次，举办《“郝家朴遇”遇见系列——文创产品艺术》市集1次。

五、研究生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研究生教育质量体系建设

1. 建设高质量研究生教育体系

学校始终坚持以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为核心，不断整合校内资

源，从优化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布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提升教书育人水平、构建综合评价和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力争建设高质量研究生教育体系。

2. 严格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管理与监控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近年来，学校印发研究生教育相关制度文件 29 份，建立了完善的研究生招生、培养、毕业和学位授予等全过程管理制度，确保研究生教育规范管理。**二是制定科学合理的研究生培养方案。**学校坚持持续优化研究生培养方案，包括课程设置、教学计划、实践环节等，确保了研究生培养的系统性和科学性。**三是发挥教学督导员作用。**根据《内蒙古艺术学院研究生教育教学督导工作办法》相关要求，更新新一届研究生督导员队伍。督导员严把研究生课程学习、论文开题、预答辩、答辩等关键环节，通过《研究生督导工作日志》对研究生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反馈，强化培养全过程内部质量监控。

3. 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一是规范学位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研究生学位授予相关流程材料，结合艺术学科特色改进学位论文格式要求，规范管理研究生开题与中期考核环节，初步形成数字化工作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二是抓好学位管理环节，保证学位授予质量。**组织完成 2024 届毕业研究生毕业专业能力展示、预答辩、毕业资格审核、硕士学位论文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盲审、答辩和学位评定等工作。同时，严格把关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监控，实行全部论文区外“双盲”评审制度，保障学位论文质量。

4. 全面开展评教工作，加强教学质量管理的

合理制定研究生教学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全体研究生及研究生任课教师在“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完成线上评教工作，包括学

生评教和同行评教。通过评教，进一步提高学生学习自主性和教师教学水平，同时加快学校教学质量监控信息化建设步伐。

5. 严格分流退出机制

学校严格按照《内蒙古艺术学院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暂行办法》对 2022 级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分别从思想品德、课程学习、科研能力、专业能力、身体状况等方面进行考核，共考核 166 名研究生。对在开题、中期、学位外语考试等研究生培养关键节点，严格分流退出制度，对不适合继续攻读学位的研究生及早分流。学校对学位外语考核制度进一步优化，动态评定小语种外语合格线，完善分流退出保障体系。

（二）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1. 自我评估工作方案制定及推进情况

学校持续推进学位授权点的建设与发展，按时完成《内蒙古艺术学院 2023 年度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报告》编写工作，完成艺术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音乐、舞蹈、美术与书法、设计专业学位授权点的《学位授权点 2023 年度建设报告》编写工作。

2. 自评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

因 2022 年版学科目录下艺术学门类学科专业有大幅调整，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下达有关学位授权点对应调整名单的通知》（学位〔2023〕13 号）文件精神，内蒙古艺术学院未参加学位授权点“2020—2025 年学位授权点周期性合格评估”。学校通过对比国内高水平艺术院校和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建设标准，在制约学校高质量发展上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学科带头人缺乏、学术骨干力量不足，博士学位人才数量较少，人才考核评价机制和人事分配制度有待完善。

二是在科研创演水平方面，有影响力、高质量、高水平的成果产出不多，科研创演成果转化不足，融入和服务社会、区域发展的能力还需提升。

三是在条件保障方面，办学经费紧张，校园基础设施比较薄弱，智慧校园建设缓慢，办学资源配置和使用还需优化。

（三）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1. 学位论文抽检情况。2024 年，学校在自治区开展的学位论文抽检中无不合格或需整改的学位论文。学校 2024 届毕业生硕士学位论文全部参加区外“双盲”评审，上半年送审硕士毕业论文 149 篇，通过 143 篇，评审通过率为 95.97%；11 月送审 12 篇，全部通过“盲审”。

2. 学位论文评优情况。首届内蒙古艺术学院学籍硕士学位论文《社会性别视角下鄂温克女性及其音乐生活研究》和《蒙古族舞蹈表演中的“托物言志”研究——以舞剧<草原英雄小姐妹>独舞<奋飞><烈驹>为例》获评 2023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截至目前，本校培养毕业生共获评自治区优秀硕士论文 21 篇。

3. 问题分析和改进举措。针对学位论文盲审情况，学校继续开展结果分析，经查 2024 年学位论文学术规范得到改善，部分论文仍存在学理性不足、文献支撑不足等问题。针对以上问题，学校采取举措：一是加强前期引导，严把开题报告质量，帮助学生与研究问题初步形成较为清晰的认识；二是严把中期考核，规范中期考核实施流程，对不合格者尽早分流；三是加强写作规范，进一步优化研究生学位论文格式，力求论文行文逻辑清晰、结构整洁、排版美观。

六、研究生教育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学科优势有待进一步凸显

学校目前有音乐与舞蹈学 1 个自治区一流建设学科，还需加强建设，进一步提升学科水平，在国内形成一定影响力，并引领带动其他学科提档升级。学校尚无博士学位授予权，还需加快建设，提升研究生培养层次。研究生教育成果显示度不高，还需进一步挖掘优势特色，打造自治区艺术类研究生教育品牌。

2. 导师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

一方面，方向明晰、成果卓著的学科带头人不足，人才引进、培养和使用机制需要适应形势任务不断优化调整。另一方面，个别特色学科（专业）方向导师数量偏少，还需创新导师选拔与培养机制，组建多元化的导师团队。

3. 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

学生在校期间成果产出量较高，但高水平成果比例偏低。研究生参与国际国内高水平会议较少，交流成果较少。优秀教材急需加强建设，精品课程、教育教学改革等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艺术类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培养措施不够到位。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把政治标准、政治要求落实到学校学科建设和研究生教育工作的方方面面，不断健全完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育人体系。

2. 以申报博士学位授予单位为目标，以一流学科为引领，全面提升研究生教育水平

紧密结合国家和自治区社会经济、文化事业和新兴文化产业的

发展需要，以申报博士授予单位为目标，以提高质量为核心，推动学校学科建设水平整体提升。以音乐、舞蹈一流建设学科在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科研与艺术实践创新发展、服务经济社会文化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结合艺术学门类下，各艺术学科在发展渊源和研究领域具有共通性、学科之间具有关联性的特点，在管理体制方面加强共同治理，在人才培养方面落实合力育人，在科学研究与艺术创作方面推动协同创新，带动艺术各学科和学科群共同发展，有效发挥优势特色，扩大研究生教育影响力。

3. 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提升导师育人能力

以学科发展为导向，以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双师型”教师建设为重点，大力加强导师团队建设。稳定骨干人才，培养拔尖人才，引进杰出人才，优化导师队伍结构。在稳定现有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的基础上，培养和造就一批具有良好专业理论素养和实践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名师名家，积极引进具有国内外先进水平的学科领军人物和具有理论水平高、应用能力强的优秀专业人才来校工作。积极创造条件，鼓励教师申报国家社科基金等高层次科研项目，积极支持教师在国家级出版社出版高质量学术著作与教材。注重师德师风建设，强化研究生导师岗位观念，不断促进研究生指导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创新导师选拔与培养机制，探索多元化的导师团队建设与管理机制，最大限度发挥协同育人成效。建立导师招生资格年审和动态调整制度，完善导师岗位考核机制，规范导师指导行为。加强导师培训力度，着力提升导师指导能力，积极推选优秀教师担任校外博士生导师。

4. 强化质量意识，不断提升人才培养水平

完善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和导师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制度，着力构建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与提升体系。建立责权明

晰、格局规范、运行高效的研究生教育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紧密围绕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大力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完善人才培养方案，积极建设一流学科专业、一流课程，构建结构合理的课程体系，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准确把握学术型学位与专业学位差异、各学科培养要求与方式的相对差异，积极探索拔尖学术创新人才和专业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管理，进一步严格学位论文评审，不断提高学位论文质量。重点推动与国内外高水平大学及行业协会在研究生教育方面的合作，积极拓展国际国内交流合作项目，借鉴研究生教育发达国家和高水平大学的有益经验，鼓励导师、研究生积极参与国内外高水平交流协作项目，培养具有宽广视野的高素质专业人才。继续严格学风监管与学术不端惩戒机制，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自我评估制度，主动建设研究生教育品牌。

5. 加大研究生教育投入力度，改善培养环境和建设条件

建设若干符合学校重点发展方向、带头人明确、基础厚实，能够汇聚学科资源、对接国家与自治区经济文化发展重大需求的平台基地。通过规范管理、持续建设，构建一批能够支撑重大项目实施攻关的专业教学实践与科研创作实验室，为开展高水平科学研究、艺术创作，为孕育重大科研与创作成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完善学校教学科研所需的实验室及仪器设备、图书文献数据库、数字化校园平台、管理服务系统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统筹财政投入、科研事业收入、学费收入等资源，加大对研究生教育的投入力度。不断优化研究生奖助体系，强化管理队伍建设，提高学校研究生教育的基础办学条件和管理服务水平。

七、研究生教育发展特色

近年来，学校立足北疆地区丰厚的文化艺术资源，主动融入自

治区新发展格局，将“当好党的理论路线和方针政策的宣传队，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领域的主阵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大熔炉，艺术人才和艺术家成长的摇篮，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发展的加油站和孵化器，文化大区、文化强区建设的生力军”确立为重要使命，以艺术之美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形成了独特的办学优势。人才培养上，紧密对接自治区经济文化发展需求，不断优化艺术类研究生分类培养体系，满足不同行业领域对艺术高层次人才的需求，同时强化艺术实践育人能效，高扬乌兰牧骑“红色文艺轻骑兵”旗帜，培养一专多能的应用型艺术人才；文化传承上，深挖民族艺术精神内涵，打造蒙古族音乐舞蹈绘画教研创演高峰，大力发展长调、呼麦、马头琴、蒙古舞、绘画等特色专业方向，形成了传承与发展民族艺术、弘扬与繁荣北疆文化、挖掘与培养高素质应用型艺术人才的鲜明办学特色。

（一）学校是自治区培养高层次艺术专门人才的主阵地

学校高层次人才培养的历史悠久，经验丰富，现已构建起较为成熟的具有民族艺术传承创新传播功能的高水平艺术人才培养体系。学校有20年的研究生教育积淀，其中有17年的独立培养艺术类研究生的经历，已形成较为完备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分类培养体系。学校有11年的博士研究生培养经历，在博士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方面积累了一定经验。此外，学校主动承担为内蒙古自治区相关行业培养高素质人才的任务，长期为基层乌兰牧骑订单式培养人才，充分发挥乌兰牧骑精神育人作用，建立起教学与实践、课堂与舞台、学校与社会联动的育人格局，近年获批《乌兰牧骑“蒙古族舞蹈”表演、创作人才培养》等国家艺术基金人才培养资助项目9项。教学成果上，近年来荣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2项，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4门，国家级精品课程1门。

（二）学校是传承发展民族文化和传统艺术的重要基地

学校承担着以长调、呼麦、马头琴为代表的多项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任务，以蒙古族艺术为代表的民族艺术学科和专业方向建设，拥有显著优势和鲜明特色。学校基于“中国特色、北疆特征”，推出了大批影响广泛的高水平学术成果。现有科学研究主要围绕北疆文化、乌兰牧骑等开展，成为弘扬北疆文化艺术研究的重要高地。同时，在创作展演方面催生了一批如舞剧《草原英雄小姐妹》、交响声乐作品《长城和黄河在这里拥抱》、水彩画《远方》、话剧《战士·战马》等体现地域性、时代性，传承、弘扬和彰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原创文艺精品，为全方位、立体式讲好内蒙古故事、讲好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故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出了积极贡献。学校主动承担培养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高层次人才的任务，音乐硕士专设长调、呼麦、马头琴等具有鲜明特色、且属于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专业，单独设置招生计划，因材施教。学校着力将长调、马头琴、呼麦、潮尔、蒙古舞、草原绘画等优秀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研究与高水平人才培养深度融合，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新与发展。

（三）学校是推动北疆文艺繁荣发展的生力军

学校主动提升擦亮北疆文化品牌的贡献度，在北疆文化研究阐释、北疆文艺精品创演、北疆艺术人才培养等方面全方位支撑北疆文化建设，切实肩负起文化大区、文化强区建设生力军使命。成立北疆艺术研究院，以建设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北疆艺术研究基地为抓手，全面开展北疆文化艺术历史渊源、发展脉络的研究阐释，为进一步推动北疆文化内涵建设提供智力支撑，成为艺术学学术学位研究生重要的科研平台。同时，推动科研成果转化为文化生产力，为艺术创作展演注入新动能，依托北疆之花艺术

团，打造“北疆艺术大舞台”展演季和“剧场里的思政课”品牌，产出一批极具浓郁北疆特色的文艺精品，在国内外各类赛事展演活动中获得广泛影响，为宣介北疆文化营造良好氛围，成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良好的实践舞台。学校在人才培养上主动对接区域发展战略和就业需求，毕业的学生遍布内蒙古地区的基层文化部门、群众文化艺术馆（站），为自治区乃至全国的文化艺术行业提供了重要的人才支撑。

（四）学校是艺术类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改革与探索的先行者

自 2010 年开始，学校设立专项课题，在遵循艺术学学科规律的基础上，开始了对艺术类研究生培养模式的系统研究，经十余年的打磨提升，逐渐形成一系列既具有理论创新，又具有可操作性和推广价值的改革成果。学校根据学术学位研究生与专业学位研究生不同的培养目标，结合自治区艺术类人才培养特点，通过研究生教育中的招生选拔、培养方案设置、导师指导、管理制度、毕业创作与学位论文、考评机制等全方位系统化建设，构建民族地区艺术类研究生分类培养模式。经培养实践与成果应用，有效解决了之前存在的艺术类研究生学术硕士与专业硕士培养界限不清晰的问题；优化了人才招生选拔机制；明确了不同培养目标下，两类研究生不同的培养方式与考评标准，更有利于培养适应当今社会对理论创新人才与实践专业人才的不同需求。近年来，学校紧密对接国家和自治区经济文化发展需求，根据两类人才培养目标，持续优化不同类型研究生培养方案和课程体系，探索新的招生考核方式，与 10 余家单位共建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并加强分类考核与质量监控，研究生分类培养体系日渐成熟。